

招 标 文 件

采购项目编号：CJC2202106011 号

项目名称：亚邦集团牛塘产业基地地块（河西区域）

场地详细调查项目

采购人名称：常州市武进区牛塘镇人民政府

常州建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六月

目 录

目录

亚邦集团牛塘产业基地地块（河西区域）场地详细调查项目	3
招标公告.....	3
第一章总则.....	9
第二章采购项目及技术要求.....	17
二、服务期限	17
第三章合同主要条款.....	20
第四章评审细则.....	28
第五章投标文件的组成.....	31
第六章附件.....	32
友情提醒.....	38

亚邦集团牛塘产业基地地块（河西区域）场地详细调查项目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亚邦集团牛塘产业基地地块（河西区域）场地详细调查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常州建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1 年 7 月 1 日 14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CJC2202106011 号
2. 项目名称：亚邦集团牛塘产业基地地块（河西区域）场地详细调查项目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预算金额：人民币 360 万元整
5. 最高限价：人民币 350 万元整
6. 采购需求：

本项目为亚邦集团牛塘产业基地的河西区域，该区域占地面积约 104695m²，折合 156.96 亩。本次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本次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场地地勘、管线物探、场地详细调查、场地风险评估。含地下水井建设、场地土壤和地下水样品采集、点位放样、场地水文地质勘察、土壤和地下水样品（含平行样）检测分析、专家咨询、报告编制和专家评审费。

7. 合同履行期限：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100 个日历天内，完成项目地块调查报告，并通过有关部门组织的专家评审（合同工期以中标工期为准）。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与采购单位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不得参加谈判；

（2）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1 年 6 月 11 日至 6 月 18 日，每天上午 9:00 至 11:30，下午 14:00 至 17:00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 常州建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常州兰陵路 15 号建设银行兰陵支行 3 楼 316)

3. 售价: 人民币伍佰元整。

4、投标人报名时需提供资料:

(1) 投标人报名申请表 (格式详见附件 1) (原件加盖公章);

(2) 企业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复印件加盖公章);

(3)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授权委托书 (格式详见附件 2) (原件加盖公章);

以上报名资料按顺序装订好一式两份。

四、投标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1 年 7 月 1 日 14 点 00 分 (北京时间)

地点: 常州建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五、开标

时间: 2021 年 7 月 1 日 14 点 00 分 (北京时间)

地点: 常州建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现场踏勘及标前答疑

(1) 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

(2) 标前答疑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 请将疑问于 2021 年 6 月 21 日 11 点 00 分 (北京时间) 前以书面形式提交至常州建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 招标文件售后一概不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概不退还。一经领购, 投标人不得更改单位名称。

3. 疫情防控措施

(1) 在采购活动前, 根据参与人员规模研究制定活动预案, 科学安排座位间距, 缩短工作时间, 设置场内外提示牌, 对参加人员进行体温检测、扫码核验、信息登记等工作。会议室每隔两小时通一次风, 使用完毕后及时消毒。

(2) 对于参与开评标活动的投标人、采购人授权代表, 应如实填报《疫情期间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并加盖单位公章。在进入公司时, 请凭《疫情期间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和本人身份证原件方能到指定开评标场所。

(3) 对于参与评标活动的评审专家, 在进入公司时, 请主动出示【江苏政府采购】当日参与项目评审项目手机短信进入指定场所。进入评标场所前, 须如实填写《疫情期间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及《承诺书》。对有疫情接触史及身体发烧等症状的评标专家不得应答专家随机抽取短信而参加评标活动。

(4) 适当限制参与开评标活动人数。疫情期间, 为减少人员聚集, 除采购人授权代表和投标人授权代表外, 其他人员原则上不安排进入开评标场所。特殊情况应事先与公司人员联系。

(5) 参与采购活动的当事人应严格按照疫情期间管理要求, 服从佩戴口罩、测量体温、健康信息登记等各项疫情防控规定。进场后请保持安全距离, 分散等候, 不得扎堆聚集, 事完即走。自觉服从引导人员的指挥和管理。

(6) 其余事项严格按照苏财购【2020】13号文执行。

(7) 因防控工作需要, 给采购当事人带来诸多不便, 还望多多理解和予以配合。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常州市武进区牛塘镇人民政府

地址: 常州市武进区牛塘镇大通西路16号

联系人: 顾科

电话: 1390612809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常州建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常州兰陵路15号建设银行兰陵支行3楼

项目联系人: 朱工

电话: 13815055785

附件一：

投标人报名申请表

项目编号：CJC2202106011 号

投标人全称（公章）：	
现委托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参与_____项目的 投标报名工作。项目招投标过程中答疑补充等相关文件都须投标人在相关网站上下载，本单 位会及时关注相关网站，以防遗漏，并承诺不以此为理由提出质疑。	
法人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姓名：	联系电话：
第二代身份证号码：	
接收招标文件指定电子邮箱：	
注：本表以上内容填写均需打印，以下内容需由被授权人本人在代理机构报名时现场填 写	
报名时间：	
被授权人签字：	

***注：投标人应完整填写表格，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负全部责任。**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_____ (姓名)系 _____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_____ (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次投标中我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全权负责参加本次项目的投标、签订合同以及与之相关的各项工作。本投标人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签字或盖章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职务：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

地址：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职务：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

地址：

身份证号码：

投标人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编：

开户行：

账号：

代理人身份证

（双面复印件）粘贴处

备注：

1.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需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
2. 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时，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原件。

附件三.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

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的法定代表人。为实施 _____（_____号）的工作，签署上述项目的投标文件、
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双面复印件）粘贴处

第一章 总 则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招标公告中所述项目。

2. 合格的投标人

2.1 满足招标公告中投标人的资格要求的规定。

2.2 满足本文件实质性条款的规定。

3.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其编制投标文件以及提交投标文件参加招投标过程所产生之一切费用。无论招投标结果如何，招标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4.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文件及依法对本文件所作的更正内容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立即与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按招标文件要求和规定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一旦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和约束。

5. 招标文件的补充、澄清、更正

5.1 代理机构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资料和数据，是代理机构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投标人由于对招标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采购人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负。

5.2 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有关的任何问题须在收到招标文件后，按规定时间以书面形式提交至招标代理机构，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逾期提出的异议将不被接受。如无疑问，视作投标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条款和要求。由于投标人所留联系方式不准确而导致招标代理机构无法通知的，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3 采购人及代理机构有权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更正。

5.4 采购人可视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5.5 所有有关招标文件的补充、澄清、更正将在常州市政府采购和常州建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网站公告。上述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由投标人自行关注并获取。

6. 投标人的义务

6.1 投标人应当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完全明了招标项目的内容。

6.2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完全响应。

6.3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密封的投标文件送达投标地点。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代理机构将拒收。

6.4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排挤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公众利益或者他人的

合法权益。

7. 投标报价

7.1 本项目投标报价为**固定总价**，固定总价内应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及其基本技术要求范围内相应服务前的准备（包括现场踏勘等）、管理、劳务、培训、利润、税金、风险及政策性文件规定等各项应有费用，以及为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工作所涉及的一切相关费用。此外，除非招标文件及合同条款中另有规定，否则，投标人所报价格在项目投标、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等任何因素而变动。此外，除非合同条款中另有规定，否则，投标人所报价格在项目投标、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等任何因素而变动。

7.2 投标报价方式

7.2.1 投标人按照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填写报价一览表。报价一览表中的报价应与招标分项报价表的总价完全一致，如有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报价为准。

投标人填报投标分项报价表时，每一单项均应计算并填写单价和总价，该表由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署。投标人未填单价或合价的项目，在实施后，招标人将不予支付，并视为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它有价款的单价或合价内。一项投标内容只允许一个报价，不接受任何有选择性的投标报价。

7.2.2 报价货币为人民币，评标时以人民币为准。

7.2.3 **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8. 投标文件的组成

详见第五章《投标文件的组成》

9. 投标文件的制作

9.1 投标人应提交装订的投标文件壹份“正本”、贰份“副本”、壹份“U 盘”（U 盘中含全套正本投标文件）。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9.2 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必须全部是打印件。投标人应按要求签字、盖章。

9.3 投标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投标人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修改处应由投标文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修改无效。

9.4 **本文件所表述（指定）的公章是指法定名称章，不包括合同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印章；盖章是指加盖鲜章。**

10.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为规定的开标之日后六十（60）天。投标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将被视为无效响应而予以拒绝。

11. 投标文件的密封

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均应当密封，U 盘应当单独密封，所有封袋上都应当加盖投标人公章。

12.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之前将投标文件提交至公告中注明的地点，凡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须提供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未提供的，代理机构不接收其投标文件。

13.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代理机构。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文件应按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并应在封套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上述补充或修改若涉及投标报价，必须注明“最后唯一报价”字样，否则将视为有选择的报价。修改文件必须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送达投标地点。

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作任何修改。

15. 开标

15.1 代理机构按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开始仪式。

15.2 投标人参加开标会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携带**本人有效的身份证原件**准时参加，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15.3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查验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由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5.4 采购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所有投标文件，开标时都予以拆封。按照规定同意撤回的投标将不予开封。代理机构对开标过程予以记录并存档备查。**各投标人需仔细核对开标记录相关内容并签字确认。**

16. 评标委员会

16.1 投标开始仪式结束后，代理机构将组织评标小组进行评审。评标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且人员构成符合相关规定。评标小组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投标文件并确定成交候选人。

16.2 评标小组负责具体的评审事务，并独立履行以下职责：

16.2.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投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16.2.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16.2.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16.2.4 推荐或确定成交候选人；

16.2.5 向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审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16.3 评标小组成员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16.3.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16.3.2 按照投标文件规定的评审办法和评分标准进行评审，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16.3.3 对评审过程和结果，以及投标人的商业秘密保密；

16.3.4 负责评审报告的起草；

16.3.5 配合相关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16.3.6 配合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对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

17. 评审内容的保密

17.1 开标开始后，直到宣布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文件的所有资料，有关授予合同的信息都不应向投标人或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泄露。

17.2 在评审过程中，投标人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评审过程，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

无效投标文件。

17.3 在评审期间，代理机构将设专门人员与投标人联系。

17.4 代理机构和评标小组不向未成交的投标人解释未成交原因，也不公布评审过程中的相关细节。

18. 对投标文件的审查

投标文件初审分为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18.1 资格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

18.2 符合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由评标委员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将首先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

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与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存在负偏离，或者在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采购人和见证方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重大偏离的认定需经过评标委员会三分之二及以上成员的认定。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将作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18.3.1 投标人未通过领购申请的或者在名称上和法人地位上与领购情况发生实质性改变的；

18.3.2 投标文件提交时未按规定密封、盖章的，U 盘未提供或未单独密封的；

18.3.3 **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查询渠道：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的相关主体信用记录）（联合体任一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为联合体存在不良应用记录）；**

18.3.4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签字或盖章的；

18.3.5 未按要求提供带“*”项材料或者与带“*”项内容存在负偏离的；

18.3.6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和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字迹潦草、模糊、难以辨认；

18.3.7 投标文件材料所述情况和所附相关资料不实的；

18.3.8 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参加投标、相互串通、以行贿手段谋取成交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参与投标的；

18.3.9 投标人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书面确定以哪个报价为准的；

18.3.10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出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的；

18.3.11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8.3.12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8.3.13 招标文件明确规定无效的其他情形，或者其他被评标小组认定无效的情况；

18.3.14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竞争性投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8.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无效：

18.4.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18.4.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18.4.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18.4.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8.4.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19. 投标文件的澄清

19.1 为了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小组可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19.2 评标小组可要求投标人就澄清的问题作出答复，该答复经投标人代表的签字认可，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19.3 投标人在进行澄清、说明、答辩或补正时，不得改变投标的价格（校核时发现的算术错误除外）、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及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9.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投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9.4.1 投标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19.4.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19.4.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9.4.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存在缺项漏项或者数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作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9.5 投标人拒不按照评标小组要求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19.6 评标小组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文件内容本身，不依靠投标文件后的任何外来证明。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截止时间后，投标人对投标报价或其他实质性内容修正的函件和增加的任何优惠条件，一律不得作为评审、确定成交投标人的依据。

20. 废标条款

20.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0.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0.3 评标委员会认定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
- 20.4 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20.5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1. 评审方法

21.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即评分细则）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21.2 采购人授权评标小组直接确定中标人。

22. 中标结果及公示

22.1 代理机构将成交结果在常州政府采购、常州建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网站上予以公告。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2.2 若有充分证据证明，中标人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一经查实，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 22.2.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 22.2.2 向采购人、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22.2.3 恶意竞争，城市总报价明显低于其自身合理成本且又无法提供证明的。
- 22.2.4 属于本文件规定的无效条件，但在评审过程中又未被评标小组发现的。
- 22.2.5 与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的。
- 22.2.6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22.2.7 不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的。

22.3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采购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质疑。该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同时该质疑应有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参加投标的授权委托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原件)。代理机构将在收到经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参加投标的授权委托人签署和加盖公章(原件)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做出答复。如投标人在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后向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或质疑未经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参加投标的授权委托人签署或加盖公章(原件)或未提供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的，代理机构有权对该质疑不予答复（法律法规另有其他规定的除外）。投标人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恶意质疑或提交虚假质疑。否则，一经查实，代理机构有权依据有关规定，报请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对该投标人进行相应的处罚。

未参加投标活动的投标人或在投标活动中自身权益未受到损害的投标人所提出的质疑不予受理。如有参加投标的投标人提出有效质疑，并因此可能对成交结果产生影响，而最终被取消中标资格的，代理机构对成交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3. 中标通知书

23.1 中标结果确定后，代理机构将向成交投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3.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法律约束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成交资格，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且不影响成交服务费的支付。

23.3 代理机构及采购人对未中标人不承担解释未成交原因的义务。

24. 履约保证金

24.1 中标人应在合同签订前向采购人提供合同总价格5%的履约保证金，并注明该项目履约保证金。

24.2 履约保证金将在项目结束后（无息）退返中标人。

25. 代理机构服务费

服务类型	服务费率	服务招标
中标金额（万元）		
100（含，下同）以下	1.5%	
100-500	1.1%	
500-1000	0.8%	
.....	

该费用应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支付。

25.1 中标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25.2 中标服务收费按上述计算方法不足人民币 3000 元的，按人民币 3000 元收取。

25.3 评委费由中标人按实支付给招标代理机构。

26. 合同的签订

26.1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按照投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且不得迟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五日内，由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26.2 投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投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26.3 签订合同后，中标人不得将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中标人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26.4 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超过原合同金额 10%。

26.5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导致无法按期签订合同的，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 5 日内提出，并提供书面证据，采购人及中标人互不承担任何责任及损失。如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未按期签订合同的，视为自动放弃成交资格，采购人有权追究其违约责任，同时采购人有权与排在成交投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合同或重新委托进行采购。

27.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27.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小型、微型企业在评审时享受扶持政策。小、微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

[2011]300号)。

27.2 关于常州市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

27.2.1 根据《常州市关于开展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常政办发〔2012〕134号)、《常州市财政局关于全面开展常州市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等有关文件精神,我市实行政府采购信用融资。金融机构根据政府采购项目成交合同,为成交投标人提供相应额度的融资贷款。

27.2.2 申请条件及操作流程等事项详见《常州市财政局关于全面开展常州市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

27.2.3 常州市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签约金融机构名单(第一批)如下:

中国建设银行常州分行营业部

电话:王先生 13813597518、86632288-8413

地址:钟楼区广化街 299 号建设银行 413 室

建设银行常州分行小企业业务部电话: 86812870

江苏银行常州分行小企业信贷服务中心 88107827

政府采购贷业务定点服务支行钟楼支行

电话:13063966266、86688934

地址:钟楼区港龙华庭 4-2 号

第二章 采购项目及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亚邦集团牛塘产业基地地块（河西区域）场地详细调查项目
- 2、项目编号：CJC2202106011 号
- 3、项目地点：武进区牛塘镇西常州市亚邦集团公司界区内
- 4、项目内容：本项目为亚邦集团牛塘产业基地的河西区域，该区域占地面积约 104695m²，折合 156.96 亩。本次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场地地勘、管线物探、场地详细调查、场地风险评估、含地下水井建设、场地土壤和地下水样品采集、点位放样、场地水文地质勘察、土壤和地下水样品（含平行样）检测分析、专家咨询、报告编制和专家评审费。
- 5、最高限价：人民币 350 万元整（¥ 3500000 元）

二、服务期限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100 个日历天内完成项目地块调查报告，并通过有关部门组织的专家评审（合同工期以中标工期为准）。

三、项目内容

1、本次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场地地勘、管线物探、场地详细调查、场地风险评估、含地下水井建设、场地土壤和地下水样品采集、点位放样、场地水文地质勘察、土壤和地下水样品（含平行样）检测分析、专家咨询、报告编制和专家评审费。

2、项目范围：亚邦集团牛塘产业基地的河西区域，该区域占地面积约 104695 m²，折合 156.96 亩。

3、调查工作成果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1) 地块地质勘查（需提供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颁发的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单位盖章的地勘报告）；

(2) 管线物探（查明场地范围内 0-3 米埋深的所有管线敷设情况，明确管线走向、埋深、种类、材质、口径等信息，绘制管线分布图，提供具有自然资源部门颁发的乙级及以上测绘资质（含工程测量）单位盖章的物探报告）；

(3) 场地详细调查报告（需通过专家评审，土壤点位不少于 260 个点位（每个点位送样量不少于 3 个），地下水不少于 30 个点位（每个点位送样量不少于 1 个），并按照规范送检不低于总样品量 10%的平行样进行检测。）；

(4) 地块检测报告（需盖有 CMA 和 CNAS 认证）；

(5) 地块风险评估报告，需通过专家评审，确认地块及周边土壤和地下水污染程度、范围；

(6) 完成与本项目相关的其他内容及提供相关成果。

4、投标人需在其投标文件内做出明确承诺：如本单位中标，自本项目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的准备期，做好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及投标文件中承诺的各项软件、硬件等所有前期准备工作。逾期未准备完成的，愿接受按 1000 元/天*逾期天数的处罚。（该承诺为实质性响应）

四、质量控制

本项目最终成果质量要求（包括但不限于）：

1、本项目成果质量必须达到或符合《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25.1-2019）、《土壤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地下水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调查评估技术指南》、《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监测技术导则》（HJ25.2-2019）、《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评估导则》（HJ25.3-2019）、《地块土壤和地下水挥发性有机物采样技术导则》（HJ1019-2019）、《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GB/T14848-2017）等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及省、市、行业的一切有关法规、规范、标准的要求。

2、调查与评估报告等相关成果均必须通过相关部门组织的专家组评审。

3、中标人必须对调查与评估报告等相关成果的真实性、有效性、专业性及完整性负责。由于中标人提供的相关成果资料质量不合格，中标人必须负责无偿给予补充完善使其达到质量合格，由此造成工期延误不予顺延；若因评估报告等成果错误造成采购人或第三方经济损失或产生其他影响时，中标人除应负法律责任和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服务费用外，并应赔偿采购人或第三方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4、本项目投标人必须保障采购人在使用投标人提供的本项目全部相关成果，均不会引起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或商标权等知识产权而遭受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一律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五、合同价款及付款

1、合同价款

本项目合同价款是最终中标价格，最终中标价格为合同执行不变含税价格，不因任何政策等因素变化而变化，该价款包括了服务费用及与之配套的技术服务等全部价款，除此之外，采购人不再向成交投标人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2、付款方式

调查评估报告经有关部门组织的专家评审通过后付至合同价的 50%；有关部门组织的专家评审通过后，三个月内没有发生不良环保状况再付清剩余合同款项。

六、其他

1、如出现中标人自身管理或沟通不利使员工通过各类渠道或以其他方式对采购人的声誉造成不利影响，以及因中标人服务质量或员工素质等原因有损采购人的社会公众形象、口碑等情况，中标人必须第一时间负责将不利影响降到最低并及时妥善处理，同时承担由此造成的声誉损失后果。采购人保留从经济、法律或其他形式向中标人追究责任的权利。

2、中标人擅自将服务合同转包、分包给第三人的或委托其他单位经营管理的，以及中标人违反法律法规、规章或其他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影响合同履行的，采购人有权无条件终止本项目合同而无须向中标人支付任何费用或承担其他任何责任，由此产生的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均由中标人承担。

3、中标人必须对采购人提供的有关信息保密。项目成果知识产权由采购人拥有，中标人使用该成果时必须经采购人同意且中标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将该报告及与有关的内容泄露给第三方，否则，因此而造成的损失都将由中标人承担。

4、投标人必须针对本项目实际情况做好各项完备的安全保障措施，建立健全安全责任制，全面保证项目人员及项目实施过程中第三方人员的安全。服务期间因中标人原因导致的所有事故均由中标人承担相应经济与法律责任，与采购人无关。

第三章 合同主要条款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

合同编号：

投标人（以下称乙方）：

签订地点：

合同时间：____年__月__日

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须承担与服务有关的所有辅助服务。

服务内容：

本项目为亚邦集团牛塘产业基地的河西区域，该区域占地面积约 104695m²，折合 156.96 亩。本次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场地地勘、管线物探、场地详细调查、场地风险评估。含地下水井建设、场地土壤和地下水样品采集、点位放样、场地水文地质勘察、土壤和地下水样品（含平行样）检测分析、专家咨询、报告编制和专家评审费。

现场管理：

乙方进场后必须全封闭施工管理，确保无关人员不能私自进入施工场地，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偷倒垃圾或渣土。

服务期限：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100 个日历天内完成项目地块调查报告，并通过有关部门组织的专家评审（合同工期以中标工期为准）。

第二条 合同价格

签约合同总价（人民币，下同）：_____元（小写_____）。

本合同总价包括投标文件所确定的采购范围相应服务的提供、人员（包括工资和补贴）、办公场所及设施、保险、劳保、管理、各种税费、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以及为完成该项服务项目所涉及的一切相关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本合同总价款还包含乙方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竞争性投标文件（编号：_____）
- （2）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
- （3）成交通知书；
- （4）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等。

第四条 履约保证金

1. 乙方应按竞争性投标文件的约定提供相应的履约保证金
2. 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直接扣取。
3. 履约保证金待合同全部履行完毕后全额无息退回。

第五条 合同款结算及支付

1、调查评估报告经有关部门组织的专家评审通过后付至合同价的 50%；有关部门组织的专家评审通过后，三个月内没有发生不良环保状况再付清剩余合同款项。

2、结算原则：固定总价。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 如乙方不能按约定进行服务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交纳的全部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同时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总价 5%的标准支付违约金，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发出之日生效。

2.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 5‰滞纳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5% 。

3. 乙方未按本合同规定向甲方交付履约保证金的，甲方有权拒绝签订本合同，同时乙方应按应交付履约保证金的 10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 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和“服务承诺”提供伴随服务的，甲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同时乙方应按合同总价款的 5%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5. 乙方在承担上述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6. 乙方投标属虚假承诺，或是由于乙方的过错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除乙方已交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外，还应向甲方支付不少于合同总价 30%违约金，若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则应当赔偿甲方所有损失。

7. 其他未尽事宜，以《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七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 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 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甲乙双方不得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

第八条 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九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一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于承担责任。

第十条 争议的解决

1.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 ）种方式解决争议：

（1）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如没有约定，默认采取第 2 种方式解决争议。

2. 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应继续履行。

第十一条 诚实信用

乙方应诚实信用，严格按照竞争性投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承诺履行合同，不向甲方进行商业贿赂或者提供不正当利益。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自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订并加盖公章后，自签订之日起生效。见证方仅对甲乙双方签订采购合同的事实进行见证，不代表任何承诺或保证，该合同的履行等相关情况均与见证方无任何关系。

2. 本合同一式伍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代理机构执壹份存档。

3.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 方：

单位名称（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乙 方：

单位名称（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施工安全协议书

甲方：常州市武进区牛塘镇人民政府

乙方：

工程项目：

施工地址：亚邦集团牛塘产业基地的河西区域

一、为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方针，进一步明确在施工过程中 甲乙双方的安全责任，保护施工人员的安全和健康，防止和杜绝伤亡事故的发生，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协商达成一致，并同意按以下条款签订本协议。

1、乙方必须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规范化管理，向施工人员进行安全交底、安全教育和安全宣传等各类安全活动，严格执行安全技术方案，并应有书面记录或资料。一经开工，就表示乙方已确认施工现场、作业环境、设施设备、工器具符合安全要求并处于安全状态。

2、施工现场和工人操作面，必须严格按国家、政府规定的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标准搞好防护工作，保证工人有安全可靠、卫生的工作环境，严禁违章作业、违章指挥。

3、施工现场的用电线路、用水设施的安装和使用必须符合安装规范 和安全操作规程，并应事先与甲方取得联系，按照施工组织设计进行架设， 严禁任意拉线接电。

4、施工机械进场须经过安全检查，经检查合格的方能使用，并依照有关规定持证上岗，禁止无证人员操作。

5、乙方应当做好施工现场安全保卫工作，采取必要的防盗措施，在现场周边设立围护设施。非施工人员不得擅自进入施工现场。

6、施工现场发生的工程建设重大事故的处理，依照国家相关规定执行，同时乙方给予 20 万元的经济处罚并清退出场。

7、甲方指派（电话：_____）负责与乙方联系安全生产方面的工作。乙方指
_____（电话：_____）同志负责与甲方联系安全生产方面的工作。

8、开工前，乙方应到甲方办理临时出入证并佩戴出入证进入施工现场，出入证严禁转借他人。

二、甲方责任与义务

1、甲方有权要求立刻撤走施工场内乙方施工队伍中的违章操作人员。

2、对不符合安全规定的，建设单位安全管理人员和监理单位安全负责人有权要求乙方停工和强行整改使之达到安全标准，所需整改费用从工程款中三倍扣除，同时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工期延误的损失）由乙方单位承担。

3、违反安全生产、治安、消防、文明、城市管理施工规定的行为，建设单位依据相关规定有权对施工方进行经济处罚。

三、乙方作为工程项目的分包单位，对工程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人身伤害、设备损坏事故承担安全责任，乙方应切实履行以下安全责任：

1、必须尊重并且服从建设单位现行的有关安全生产各项规章制度和管理方式，并按经济合同有关条款加强自身管理，履行乙方责任。

2、应在施工合同签约后 15 天内，呈送安全管理防范方案，详述将要采取的安全措施和对紧急事件处理的方案以及自身的安全管理条例，报建设单位批准，但此批准并不减轻施工方的安全责任。

3、必须执行安全技术方案报批制度、安全技术交底制度、周一安全例会制度与班前安全讲话制度，并做好跟踪检查管理工作。

4、必须执行各级安全教育培训以及持证上岗制度，按要求建立自身的定期和不定期的安全生产检查制度，并且严格贯彻实施。

5、必须设立专职安全人员实施日常安全生产检查制度确保安全方案和措施得到实施；建立工长、班长跟班检查制度和班组自检制度；必须严格执行检查整改制度。

6、必须严格执行安全防范制度，采取一切严密的、符合安全标准的预防措施，确保所有工作场所的安全，不得存在危及工人安全和健康的危险情况，并保证建设工地所有人员或附近人员免遭工地可能发生的一切危险。

7、必须保证自带的各类施工机械设备、机械性能应良好，各种安全防护装置齐全、灵敏、可靠。中小型机械设备和一般防护设施执行自检后依次报监理单位验收合格后方可使用；大型机械设备和大型防护设施，在自检的基础上申报监理单位，并接受专职部门的专业验收。

8、必须教育和约束自己的职工严格遵守施工现场安全管理规定。

9、必须执行个人劳动防护用品定期定量供应制度；必须预防和治理职业伤害与中毒事故；

必须为施工人员进行人身保险。

10、必须严格执行职工因工伤亡报告制度，乙方职工在施工现场从事施工过程中所发生的伤害事故为工伤事故，责任和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11、如果发生因工伤亡事故，应在 1 小时内报甲方，并以最快捷的方式及时逐级上报上级有关部门。同时积极组织抢救工作，采取相应的措施 保护好现场。如因抢救伤员必须移动现场设备、设施者要做好记录或拍照。

12、必须要积极配合建设单位、上级主管部门对事故的调查和现场勘查，造成工期延误的由乙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凡因乙方隐瞒不报、作伪证或擅自拆毁事故现场的，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13、必须承担安全事故导致的经济赔偿责任和法律责任。

14、如果发生因工伤亡事故，建设单位协助乙方做好事故的善后处理工作。伤亡人员为现场施工人员的，乙方应直接负责伤亡者及其家属的接待善后 工作。

15、发生以下情况停工整顿，乙方在承担相关经济损失和行政处罚的基础上，乙方应向甲方承担 100000 元/次的违约责任，同时因停工造成的工期延误损失也由乙方承担：

(1) 人身伤亡事故；

(2) 发生施工机械、生产主设备严重损坏事故；

(3) 施工现场发生火灾事故；

(4) 发生违章作业、冒险作业不听劝告的；

(5) 施工现场脏、乱、差，不能满足安全和文明施工要求；影响到工地周边居民以及单位的；影响到了就诊人员以及甲方工作人员正常工作的。

16、乙方造成生产安全事故，导致人员伤亡时，由乙方承担事故责任和经济责任。

四、罚则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个人，罚款 1000 元，情况严重(或屡教不改)的，罚款 3000 元，或清退出场，触犯刑律的，送交当地公安机关处理；

1. 进入施工现场不戴安全帽，不按规定使用劳动保护用品；

2. 攀登、跨越各种栏、网、架、墙、乘坐非载人提升设备上下，从上 抛掷物料、垃圾；

3. 无证进行特种作业；

4. 擅自改变安全技术方案，拆改、移动或故意损坏安全设施，安全标志；

5. 乱拉乱接临时用电、用水线路，擅自动用电器设备的；

6. 擅自带未满未成年人员进入施工现场;
7. 不服从管理, 拒绝安全管理检查人员指导, 威胁、谩骂、侮辱、殴打管理人员的;
8. 违章行为造成隐患、险情、未遂事故、事故或伤害他人, 违反操作规程作业的, 不配合管理人员对事故、案件进行调查处理的;
9. 拆改、移动防护设施后, 不按要求恢复, 也不采取弥补措施的;
10. 偷盗现场的物资、设备、零星配件的。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班组(队)(班队长)罚款 2000 元, 情节严重的, 罚款 5000 元, 情节特别恶劣的, 应清退出场, 触犯刑律的, 应将责任人送交当地公安机关处理。造成损失的, 应按实赔偿;

1. 不按规定做班前安全教育、交底活动的, 每月不按时组织安全讲评活动的(以当时检查资料为凭据);
2. 领导不在现场领导本工种工作、碰到紧急情况不及时赶到现场及高危作业时未到场监督的;
3. 违章指挥行为造成隐患、险情、未遂事故或伤害他人的;
4. 不对本班组从事高空、悬空、人工挖孔作业的人员或其它从事特殊工种人员进行身体检查的(以资料为依据);
5. 未及时做到工完料清的;
6. 随意乱倒建筑垃圾的;
7. 违章指挥造成事故的;
8. 发生紧急情况未能及时排除、制止或报告的;
9. 发生工伤事故未能及时抢救人员及保护现场的。

其他情形:

1、乙方必须执行其上级主管部门和各级政府、各行业主管部门的安全生产检查, 施工现场因安全生产不达标而造成的罚款等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2、乙方应按有关规定, 采取严格的安全防护措施, 否则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而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3、乙方必须认真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及建设部和当地政府、建委、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等相关部门颁发的有关市容环境卫生、施工现场管理、治安、消防、交通安全管理等与本次施工相关的规定及条例, 以及建设单位对施工现场消防保卫的特殊要求组织施工,

并接受各方的安全检查。对建设单位及其他相关部门所签发的隐患整改通知，乙方应在指定的期限内整改完毕。逾期不改或整改不符合要求的，建设单位有权对乙方进行 5 万元的经济处罚，该款直接从合同价中扣除。

4、因乙方管理以及自身防范措施不到位或现场施工工人责任造成的案件、火灾、交通事故(含施工现场内)等灾害事故，事故赔偿责任、事故法律责任以及事故的善后处理均由乙方独自承担，因此给建设单位造成的经济损失由施工方负责全额赔偿，同时因停工造成的工期延误之相关责任也由乙方承担。

本协议为施工合同补充条款，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与施工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协议壹式叁份，甲乙双方各持壹份，相关部门壹份。

甲方：_____ (章)

乙方：_____ (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订日期：年____月____日

签订日期：年____月____日

第四章 评审细则

一、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由评标小组对所有有效投标进行详细的评分，采用百分制计分方法。评审时，评标小组各成员遵循公平、公正、择优原则，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标书进行评价、打分，各个投标人的评审后最终得分为汇总计算所有评委所评定分值的平均值（保留2位小数）。对单个投标人的评分偏离评审小组平均分 $\pm 8\%$ 时，该评标人员需作出书面说明。对偏离超过平均分 $\pm 8\%$ 的评分，汇总分值时不予采用。如上述正偏离、负偏离分别出现2个以上的，只对偏离最大的评分，汇总分值时不予采用。

评审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则按报价得分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若综合得分相同、投标报价相同，则根据签到顺序抽签确定中标候选人。

二、对于小微企业进行价格扣除：

对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的服务给予投标价的10%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小微企业提供大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中型企业，不给予价格扣除。

三、评分细则：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分标准说明	分值
一	价格评价		10
1	价格评价	第一步：最终报价在采购预算价格以下的，为有效报价。超出此范围的报价为无效报价。无效报价的投标文件不进行评审，也不中标。 第二步：在所有有效报价中选择报价最低的确定为基准报价。 第三步：将所有有效报价与基准报价相比较：等于基准报价的得1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最终报价得分 = (基准报价/报价) × 10% × 100	10
二	设备配备		4
2	设备配备	(1) 投标人自有光离子化检测仪（PID）≥1台的，得1分； (2) 投标人自有X射线荧光光谱仪（XRF）≥1台的，得1分； (3) 投标人自有无人机的得1分，同时项目团队中人员持有有效期内中国航空器拥有者及驾驶员协会颁发的无人机飞行证的再加1分。本项最多得2分。 以上均需提供购买发票及资格证书，未提供不得分。	4
三	业绩证明材料		21

3	业绩规模	<p>投标单位近五年（开标当日往前推算）投标人承担过场地调查类似项目业绩，计分标准如下：</p> <p>（1）10 万平方米的≤单项合同中调查地块面积，有一项得 4 分；</p> <p>（2）5 万平方米的≤单项合同中调查地块面积<10 万平方米的，有一项得 3 分；</p> <p>（3）单项合同中调查地块面积<5 万平方米的，不得分。</p> <p>本项限评 3 个项目，最高得 9 分，按最高等级计分，不叠加。投标现场提供项目合同及场地调查专家评审意见。单项合同中如果未明确调查地块面积的，投标现场要提供甲方证明或者调查报告，须提供原件核查，未提供不得分。</p>	9
4	业绩经历	<p>（1）承接过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调查信息采集企业数量≥800 家的，得 12 分；</p> <p>（2）承接过 600≤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调查信息采集企业数量<800 家的，得 8 分；</p> <p>（3）承接过 400≤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调查信息采集企业数量<600 家的，得 4 分；</p> <p>（4）承接过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调查信息采集数量<400 家的，不得分。</p> <p>备注：以签订的合同中确认的信息采集企业数量为准。</p>	12
四	项目团队实力		11
5	团队人员配备	<p>（1）项目负责人具有环保工程专业高级工程师证的得 1 分；</p> <p>（2）项目组成员（含项目负责人）参加过国家或省组织的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调查培训，按通过考试人数计，每通过 1 人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6 分（须提供网站公示等培训证明材料）。</p> <p>（3）项目组成员（含项目负责人）通过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样品采集现场实训考核，通过有 1 人得 1 分，最高 3 分。（根据省生态环境厅公布名单）。</p> <p>（4）项目组成员（除项目负责人）具有国家注册环保工程师的得 1 分</p> <p>注：投标文件中提供以上相关技术人员的资格证书及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最近三个月（2021 年三月、四月、五月）在本单位连续缴纳社会养老保险的有效凭证，无则不得分。</p>	11
五	技术方案		54
6	服务方案	<p>（1）根据响应文件中项目概况及现场情况说明（包括目前场地现状、周边历史和现状等）进行综合比较评分。情况说明是否体现投标人对本项目相关情况了解透彻、深入、全面的得 10-6 分；较一般的得 5-1 分；不具有不得分。</p> <p>（2）根据响应文件中编制的调查计划路线、评估方法、具体工作内容、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进行综合比较评分。内容是否全面完整、是否合</p>	54

		<p>理及实施是否可行可靠等得 10-6 分；较一般的得 5-1 分；不具有不得分。</p> <p>(3) 根据响应文件中编制地块调查方案（包括点位布设、样品采集、样品筛选、实验室监测、进度计划及安全保障措施等）进行综合比较评分。方案详细、全面、科学的得 10-6 分；较一般的得 5-1 分；不具有不得分。</p> <p>(4) 调查过程质量保证措施：制定采样、保存、运输、分析过程规范等内容进行综合比较评分。内容详细、全面、科学及可靠的得 10-6 分；较一般的得 5-1 分，不具有不得分。</p> <p>(5) 二次污染防治措施：制定二次污染防治方案，防止调查过程中土壤、地下水造成的二次污染等内容进行综合比较评分。内容详细、全面、科学及可靠的得 7-4 分，较一般的得 3-1 分，不具有不得分。</p> <p>(6) 针对本项目的切实可行的服务承诺得 7-4 分，较一般的得 3-1 分，不具有不得分。</p>	
--	--	---	--

注：

1. 评分细则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文件及资料等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复印件并加盖鲜章，要求“原件或公证件核查”的必须将原件或公证件携带至开标现场核查，否则不得分。
2. 评审时，未能按以上要求提供相应证明（复印件和原件、公证件）的，不作为评审依据，不得分。
3. 为便于评分，请投标人按评分表样式，逐条列出证明材料所在页码，格式自定。

第五章 投标文件的组成

一、资格审查材料，证明投标人符合资格要求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材料（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材料均需加盖公章，未加盖公章的视为未提供该项材料。同时按备注要求将原件或公证件携带至投标现场备查）

*1. 投标函

*2.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3.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双面）

*4. 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双面）、投标人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自投标之日往前推）为其缴纳社保的记录（如有授权委托情况的，必须提供）

*5. 投标人拟委派本项目负责人须具有环境保护专业的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须提供有效职称证书）

*6. 投标人具备环境、土壤或水文地质等相关专业背景的技术人员。（须提供有效证明）

二、价格及有关商务部分材料

*1. 开标一览表

三、技术部分材料

*1. 投标人应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方案

*2. 拟投入的项目组人员表

*3. 服务承诺

*4. 偏离表

5. 其他评审相关资料

四、说明

1. 上述带“*”条款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否则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所有项目若有缺失或无效将可能导致投标无效且不允许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后补正。**

2. 对本章所有的格式，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进行补充和修改，但补充和修改不得造成与本格式内容有实质性的违背。投标人可提供其它相关的证明材料（不限于此）。

3. 投标人需按投标文件的组成要求进行编制，同时提供评分索引表。

第六章 附 件

告 知 书

尊敬的投标人及项目参与人：

为营造公开、公正的市场环境，确保采购工作规范有序开展，特将有关事项告知如下：

一、欢迎投标人及项目参与人对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进行监督。凡发现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有以下情形的，均可以书面具名方式举报，请投送至本公司总经理室。

- （一）接受投标人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等活动；
- （二）与投标人或采购人恶意串通的；
- （三）在采购过程中接受贿赂或者获取不正当利益的；
- （四）违规向关联参与人或投标人透露招投标或评审信息的；
- （五）其他违纪违规行为。

二、投标人及项目参与人应当遵守采购活动工作规则，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列入不良行为纪录，建议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禁止其一至三年内参与政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一切项目，并在相关媒体网站予以公布：

- （一）在采购活动实施过程中，有吵闹、起哄、斗殴等行为，扰乱投标现场或评审现场秩序的，以及在投标答疑、领取竞争性投标文件、办理相关手续过程中扰乱正常办公秩序的；
-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三）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四）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五）在招投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六）未按规定程序进行质疑、投诉，影响项目正常进行的。

监督办公室：常州建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投诉监督电话：0519-83090068

1. 投标函

投标函

致：：常州市武进区牛塘镇人民政府

常州建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收到贵单位“ ”投标文件后，经仔细阅读和研究，我单位决定参加本项目的竞争性投标活动。为此，我单位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 我单位愿意遵守贵单位有关采购的各项规定，提供竞争性投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并保证完全真实准确，若有虚假和违背，我单位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2. 我单位承诺财务状况良好，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 我单位承诺该投标文件在投标开始后的全过程中保持有效，不作任何更改和变动。并同意按竞争性投标文件中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限为投标开始后60天。

4. 我单位愿意按竞争性投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与服务。投标总价包括竞争性投标文件所确定的采购范围相应服务的提供、人员（包括工资和补贴）、办公场所及设施、保险、劳保、管理、各种税费、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以及为完成该项服务项目所涉及的一切相关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5. 我单位认为贵单位有权决定成交投标人，还认为贵单位有权接受或拒绝所有的投标人。

6. 我单位愿意遵守竞争性投标文件中所列的收费标准，若我单位成交，我单位愿意在签订合同前支付履约保证金，并按竞争性投标文件的规定支付成交服务费。

7. 如果我单位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同时严格履行竞争性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履行合同的义务。

8. 与本次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2. 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单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总价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 偏离表

偏 离 表

投标人应对投标文件中规定的商务及技术部分给予充分的考虑。为了评审的需要，投标人应将这些条款的异议逐条提出或根据以下要求的格式提出偏离。

如无偏离，请在本页上写“无”，并附在投标文件中。

项目编号：

章节号	投标人的偏离	投标人偏离的理由	备注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4. 服务承诺书

服务承诺书

服务承诺如下：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5. 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如属于以上情形的请提供。如不提供此声明函的,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

6. 疫情期间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

疫情期间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个人住址			
单位电话		个人手机	
人员身份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投标人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评标专家		
参加： <input type="checkbox"/> 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评标			
项目名称			
个人健康情况			
有无发热、乏力、干咳、气促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近 14 天内是否来自（或途径）疫情重点地区和高风险地区？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到达时间为：			
近 14 天内是否离开过常州？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离开常州往		返常日期	
途径（换乘）		途径日期	
近 14 天内是否有与来自疫情重点地区和高风险地区的人员接触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接触时间为：			
本人承诺以上信息真实准确。如有不实，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			
申报人（签名）：			
单位（公章）			
日期：			

存在瞒报或审查不严的企业，一经发现将严肃处理，在诚信体系中予以记录，并报有关部门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友情提醒

各投标人：

您好！

为了提高贵单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减少不必要的无效响应，特友情提醒注意以下几点：

1. 请谨记招标文件上表述的**各项事宜时间节点**，特别是**投标时间和地点**，迟到的将一律不能进入开标室。

2. 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应当密封**，**U盘应当单独密封**，并在封袋上加盖**投标人公章**。

3. 投标文件中的证明文件及资料需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有要求提供原件或公证件的必须将原件或公证件携带至开标现场备查或核查。

4. 因招标文件文字表述有限，鼓励您**现场踏勘**，可以在投标前充分了解现场环境、工程进度和质量要求等信息，为贵单位有针对性的制作投标文件积累充分的原始资料。

5. 设定**最高限价**的，超过限价一律废标。

6. 请精心仔细**审阅招标文件**，特别是**加粗部分的文字**。如有疑问，请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询疑。

我单位十分欢迎贵单位对招标采购组织工作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

最后祝您投标成功！

本投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常州建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所有。

(全文完)